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吴开人〔2021〕24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吴江开发区市场化 社会化引才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开发区内各企业，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贯彻执行〈关于补齐短板加强市场化社会化人才开发若干意见（试行）〉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兑现相关奖励政策，即日起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吴江开发区市场化社会化引才奖励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企业自主引才奖励申报

区内企业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申报苏州市级以上人才项目及建成江苏省级以上平台载体，可申请以下奖励资助：

1. 企业在研发岗位引进的硕士以上高层次创新人才（55 周岁以下，吴江区范围以外引进，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吴江区缴纳社保和个税），每引进一名硕士，给予企业引才部门（或个人）

500 元引才奖励；每引进一名博士，给予企业引才部门（或个人）2000 元引才奖励，上不封顶。

企业申请该奖励请填写附件 1、2，提供所需附件材料复印件（身份证、学历证、劳动合同、社保凭证、个税凭证、非应届毕业生提供上一工作单位离职证明）。

2. 企业申报苏州市级以上人才项目（项目清单见附件 4），申报材料通过吴江区级主管部门初审合格且上报苏州市级以上主管部门的，每上报一名/项，给予企业申报部门（或个人）相应奖励：苏州市级 2000 元，省级 3000 元，国家级 5000 元，上不封顶。

企业申请该奖励请填写附件 1，并提供人才项目申报的证明材料，即申报书（不含附件）或发文的复印件。

3. 企业建成江苏省级以上平台载体，如省企业院士工作站、省重点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平台清单见附件 3），每获批一项，给予该企业申报部门（或个人）5000 元奖励金，上不封顶。

企业申请该奖励请填写附件 1，并提供获批发文的复印件。

二、申报须知

申报联系人：陆秋坤，电话：63102506，邮箱：
304451806@qq.com；

申报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止。

材料报送地址：云梨路 1088 号吴江开发区人力资源中心 1 楼 22 号窗口。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积极参与，做好 2021 年度市场化社会化引才奖励申报工作。开发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按照文件规定进行核定发放。

- 附件：1.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化引才奖励金申报表
2.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化引才情况汇总表
3. 市级以上人才项目及省级以上平台（科技成果）清单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11 月 19 日



抄送：存档。

附件 1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化引才奖励金申报表

申报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申报主体	☐ 企业部门(或个人) ☐ 社会机构 ☐ 举荐大使				
划拨帐户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开户行			银行 账号		
申请奖励详情					
企业自主引才	1、引进硕士_____人, 博士_____人。 (硕士 500 元/人, 博士 2 千元/人)		金额_____元		合计总金额:
	2、上报人才项目数, 市级_____项, 省级_____项, 国家级_____项。 (市级 2 千/项, 省级 3 千/项, 国家级 5 千/项)		金额_____元		
	3、建成省级以上平台载体数_____个。 (5 千元/个)		金额_____元		
社会机构引才	入选区级以上人才数: 吴江区级_____人, 市级_____人, 省级_____人, 国家级_____人。 (开发区配套奖励: 区级 5 万/人, 市级 10 万/人, 省级 15 万/人, 国家级 25 万/人, 就高不重复)		金额_____元		合计总金额:
举荐大使引才	入选区级以上人才数: 吴江区级_____人, 市级_____人, 省级_____人, 国家级_____人。 (开发区配套奖励: 区级 5 万/人, 市级 10 万/人, 省级 15 万/人, 国家级 25 万/人, 就高不重复)		金额_____元		合计总金额:

开发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初审	1、附件汇总表 ☐ 身份证 ☐ 学历证 ☐ 劳动合同 ☐ 社保凭证 ☐ 个税凭证 ☐ 非应届毕业生提供上一工作单位离职证明 ☐ 2、人才项目申报证明材料：有 ☐ 无 ☐ 3、平台载体发文或证书：有 ☐ 无 ☐ 核定总金额： (公章) 年 月 日
开发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	(公章) 年 月 日

请正反面打印在一张纸上

附件 2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化引才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人才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学历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入职时间	所在岗位	户籍所在地	在吴江缴纳社保时间	手机号码			
1							*年*月*日			*年*月				
2														
3														
4														

附件 3

市级以上人才项目及省级以上平台（科技成果）清单

一、市级以上人才项目

1. 国家级人才计划
2. 江苏省双创团队/双创人才
3. 江苏省“333 工程”培养对象
4. 江苏省“外专百人”
5. 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
6. 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培养对象
7. 苏州市姑苏科技领军人才
8. 苏州市“海鸥计划”
9. 苏州市姑苏高技能领军人才

二、省级以上平台/科技成果

1. 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 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3. 省级以上企业院士工作站
4. 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
5. 省级以上新型孵化器
6. 省级以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7. 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
8. 省级以上企业工程中心（实验室）
9. 省级以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